喀拉也木勒镇涉企行政检查年度工作计划

一、工作目标

2025年，喀拉也木勒镇涉企行政检查工作将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核心目标，严格规范行政检查行为，遵循合法、公正、公开、高效、便民原则，杜绝随意执法、多头检查、重复检查等问题，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保障企业合法权益，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促进全镇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

二、工作原则

1. 依法依规：所有行政检查活动必须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权限、程序进行，确保检查行为合法有效。

2. 统筹协调：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统筹安排检查任务，避免对企业进行不必要的干扰。

3. 公正透明：检查标准、检查过程和检查结果要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保证对所有企业一视同仁。

4. 注重实效：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导向，提高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动企业规范经营。

三、检查对象

喀拉也木勒镇辖区内阿克霍依玛村惠众滴灌带加工厂、直兰提勒养殖园区、中石化加油站、额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喀拉也木勒信用社等不同行业领域企业。

四、检查内容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部分行政处罚权的决定》（新政发〔2023〕31号）文件下放的32项行政处罚权事项。

五、检查方式及时间

采取日常巡查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相结合的方式，针对赋权行政处罚事项不定期开展行政检查。

六、工作要求

1. 规范检查行为：检查人员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工作纪律，不得泄露企业商业秘密，不得接受企业宴请、礼品等。检查过程中要使用规范的执法文书，确保检查行为合法、规范、文明。

2. 强化结果运用：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要求和期限，并跟踪督促企业整改落实。

3. 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渠道向企业宣传涉企行政检查相关政策法规，提高企业对行政检查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引导企业自觉守法经营。